

研究生宿舍 1131 離宿程序 (下學期續住)

1. 離宿最後期限：**12月28日(六)~12月29日(日) 09:00-12:00、13:00-16:30**
2. 重要物品(含冰箱食物，曬衣間衣物)請帶走，不負保管責任，**電器類插頭要拔**，**請將垃圾於平日事先夜間丟垃圾車。**
3. 公共冰箱封閉：12月15日-12月22日依各樓層公告分批清理及開放，物品將依廢棄物處理。詳情請依冰箱旁公告為主。
4. 個人小冰箱：**必須事先申請並繳費「寒假小冰箱使用費」**，才能將小冰箱放在房內。寒假期間不需使用者，小冰箱不得放在房間，**可申請寄放小冰箱於宿舍倉庫，違者依公約處分並補收電費。**
5. 請先將房間**整理完畢、個人物品帶離房間、房門窗上鎖不須回房間後**，再**繳回房間鑰匙、信箱鑰匙、磁扣**並找工作人員辦理離宿程序。
★鑰匙遺失：扣 700 元、磁扣遺失：扣 100 元
6. 代辦：可請朋友代辦離宿程序，若逾期辦理，則原物主會被加收寒宿費。
7. 有申請寒假住宿者：**若沒申請 12月29日寒宿**，仍然要事先辦理離宿程序，待申請的寒宿日當天再到宿舍服務中心辦理進住程序。
8. 申請短期寒宿者：在申請的寒宿最後一天 16:30 前需完成離宿程序。
9. **原空床位**：寒假期間、下學期仍有可能安排新住宿生，請保持空床位、桌位及衣櫃等淨空，切勿佔用。
10. 清潔所需之清潔劑、工具需自備。
11. **避免長假無使用房間造成髒亂積累，離宿寢室整理項目如下：**

項次	整理項目	整理標準照片	整理要領
一、	房間(公共區域) 1. 門 2. 窗戶 3. 陽台 4. 地面		1. 門上不能張貼私人物品。(如：門簾、海報...) 2. 門內地面、門外走廊 禁止 放置任何物品。(如：鞋子、傘、垃圾...) 3. 窗戶緊閉上鎖。 4. 陽台 禁止 放置任何物品。 5. 地面保持乾淨、淨空。 6. 無法放進櫃子的雜物，請 打包裝箱 放置於桌位。

<p>二、 房間(私人空間)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書桌 2. 書櫃 3. 椅子 4. 衣櫃 	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書桌：<u>桌面清空，抽屜可放物品。</u> 2. <u>書櫃有物品者，請用報紙或廢紙封起來。</u> 3. 椅子歸位。 4. 衣櫃關起來。 5. 禁止占用空床(桌)位、櫃子。
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5. 置物櫃(有門) 6. 置物櫃(無門) 7. 床 	 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6. 置物櫃(有門)：上方物品要清空，<u>裡面可放物品。</u> 7. <u>門後的置物櫃(無門)：有放置物品者，請用報紙或廢紙封起來。</u> 8. 床：床墊、棉被請堆疊好。

項次	檢查項目	檢查標準照片	檢查要領
三、	浴廁 1. 牆壁 2. 地板 3. 浴門 4. 洗手台 5. 馬桶 6. 置物台	  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洗手台、馬桶、置物台需刷洗乾淨，不得積垢。 2. 垃圾須清空。(如：毛髮、衛生紙...) 3. 鏡面需擦拭乾淨。 4. 浴室地板、牆壁、排水孔等需刷洗乾淨不得積垢。 5. 牙刷、沐浴乳等衛浴用品需淨空。 6. 清潔用具請擺放整齊。